

证券简称:ST 潜药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08-005号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并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08年4月1日、4月2日、4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资产重组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正进一步完善并推进该项工作。

除了上述事项外，经向公司管理层及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到目前为止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620 股票简称:天宸股份 编号:临 2008-013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咨询，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消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核实，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正海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正在进行协商外（本公司已与2008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对外公告），本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截至目前为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80,291,45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08%。解禁股份

数为32,012,9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经书面函证，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展览中心（持股数12,160,097股，占总股本4.11%）均未在一级市场上出售本公司股份。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监高云健，本公司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规定，股票价格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核实，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正海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正在进行协商外（本公司已与2008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对外公告），本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截至目前为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80,291,45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08%。解禁股份

数为32,012,9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经书面函证，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仲盛虹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展览中心（持股数12,160,097股，占总股本4.11%）均未在一级市场上出售本公司股份。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市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ST 春花 公告编号:2008-007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08年4月1日、2日和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问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 经向公司经营管理层问询，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3.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674 证券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08-017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公司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上升800%-100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升700%-850%。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净利润:9,066,053.18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59,141.82元

3、每股收益:0.0235元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0235元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从2008年1月1日起，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新增对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持有新光硅业公司38.9%股权应享有的新光硅业公司2008年一季度净利润。

新光硅业公司2008年一季度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2、从2008年1月1日起，本公司对四川川投湾河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上年同期的20%增加到80%，由湾河公司被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由湾河公司2008年一季度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

3、公司由于处置江油燃煤公司12.605%的股权，产生部分处置收益，从而增加本期利润。

由于上述原因，造成本公司本期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上升。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ST 长信 编号:2008-010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触及跌幅限制。

●经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08年4月1日、4月2日、4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08年1月10日发布澄清公告，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书面确认“截至目前，并在可预见的至少六个月内，不存在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事项”。

现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止目前且在可预见的两周内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ST 新太 编号:临 2008-028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提出股改异议的非流通股股东股数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之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异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6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东总数比例为95.59%，已经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原因是：非流通股东尚未提出明确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保荐机构将协助制定公司股改方案并出具保荐意见书。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3日

股票代码:600760 股票简称:ST 黑豹 编号:临 2008-13

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08年4月1日、4月2日、4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主要股东及管理层层询，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均确认不存在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没有任

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工作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3日

证券代码:A股 600848 股票简称:ST 自仪 B股 900928 编号:临 2008-008号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08年4月1日、4月2日、4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层层询问，公司目前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